

那天去哈尔滨,到站已近午夜,转悠了几条大街,稍稍像样一点的宾馆都“客满”了,只得入住一家胡同小旅馆。

不想那小旅馆竟是双层床,而且我被安排在上铺。我这把年纪又“发了福”,爬上爬下对我是件难事。正坐在下铺边沿犯愁,一个大个子进来了,他把小包往下铺上一扔,我知道下铺“主人”到了,忙知趣地站起来。大个子见我这样,忙问我“有啥不高兴的事”。待弄明白我的“困难”,他毫不迟疑地拿起他的小包朝上铺一扔,说:“大叔,你睡下铺。”“那哪行!”“怎么不行?至少我比你年轻,爬上铺利索一点吧!”说时他已爬到上铺去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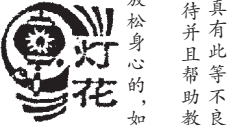
这个大个子留给我的第一印象就是那么美好。尽管白天各忙各的难得见面,晚上他回旅社又很晚,但不管啥时候,只要他回到客房,保管把热水瓶灌满,还要扫一扫地面,然后就端坐在上铺上静听同室人天南地北地山吹海聊。他很少插言,不管大家说什么,哪怕有牢骚满口的,他都听得津津有味。对面下铺是个鸡西人,老婆孩子住隔壁一

室,两口子是为孩子看病来的,住院住不起,就连打针吃药也经常闹饥荒。那人是个硬汉,每见老婆眼泪鼻涕地走过来,他赶紧领着她走出去,不愿打扰同室的人,其实同室者谁不关心他呢。

那天大个子回来得很早,他走近鸡西人把一沓钞票塞给他:“大兄弟,老哥这次出来没打算买东西,所以没有多带钱,这一点花不完了,我明天就回家,留给大侄女兴许派上点用场!”尽管鸡西人再三推让,无奈大个子诚心实意地不容推辞。在大个子的影响下,另两个人也把用剩下的钱捐出来了,客房里顿时充满了爱意。

知道大个子要走了,我倒有些依依不舍。我对他说:“我们相处这么多天了,还没有请问你尊姓大名哪!”他大笑:“什么尊姓大名,你就叫我小马——”正说话呢,门外进来几个警察,有人叫他“老同学”,有人叫他“马支队”,说:“这么早就进绣房啦?”大个子指着我们这大统间说:“你们见过有这样的绣房吗?”那几个人又抱怨:“不是说了我们几个同学请你一请吗!”“请什么呀!”大个子拍拍肚皮:“刚才已经把它塞足啦!”有个女警叫了起来:“马支队是不是怕我们去

育的事,岂可因豪贵众,令大众蒙羞?人们进入公园是为休闲,是来放松身心的,如此‘守则’破坏游人情绪,污染和谐氛围,此类‘老皇历’早该入土了!取而代之的‘爱护花木,文明游园’,八个大字足矣。



你那里让你请客呀?”大个子忙从上铺跳下来,说:“你们实在觉得过意不去,就陪我出去转悠转悠,别打扰这屋里的爷们。”

待到大个子归来已是午夜。我悄悄问他:“刚才那些人叫你马支队,这马支队是个什么官呀?”他低声告诉我:“你看我像个官吗?那不算什么,就是为老百姓办事的警察小头头。”我问他:“你既是为老百姓办事,就是办公事啰,为啥住这样的小旅馆?”“不住这地方咋认识大叔你,咋认识鸡西那个大兄弟呀?”他告诉我,他最喜欢接近老百姓,只要有可能就爱朝老百姓堆里钻……

这小马真是个“怪”警察,也是我唯一近距离相处多日的警察,好难忘。



管同钦
斑秃治愈
(四字沪语)
昨日谜面:善于理财(卷帘格,人事称谓)
谜底:分管处长(注:按格法,逆读作“长处分管”;沪语称钱为“分”;“管分”,别解为管钱)

人总是要死的,不论他是富庶还是贫穷。不同的是,富庶的人死后可留下财产。当年,希腊船王奥纳西斯去世后,留下了巨额财富。其外孙女阿蒂娜一出生就成了亿万富翁。正因为是亿万富翁,人身安全成了棘手问题。为防止勒索和骚扰,只好雇请大批保镖保护。生活在现代社会而又几乎与外界隔绝的小姑娘长大了。什么都不缺的阿蒂娜,终于发现自己缺少了自由和平淡,她不仅不能过上正常人的生活,甚至连生命都受到威胁。她希望自己能像普通人那样自由自在地生活。为了自由和平淡,她决定放弃这笔“招惹麻烦”的财产。

仅一二厘米,大的也不过两三寸,它们形似川条鱼,摇头摆尾,只一瞬间,我的脚掌以及小腿周围就围拢了十余条。再看看“左邻右舍”,也陷入“食人鱼”的包围圈中。

品味“鱼汤”

章云华
甫一坐定,来不及仔细观看水中情景,就觉脚底心、脚趾等处被什么东西快速“咬”了几下,先是微弱的针刺感,随即有麻感,末了终于忍不住痒痒大叫一声,站了起来。周遭先行泡在汤中的人,看到我家人的失态,不约而同哈哈大笑起来。

于是颇觉有些失态,我等又何惧这小小的“食人鱼”呢!再第二次入水。这回有了心理准备,看着一条条小鱼缓缓游来,小的

八个大字足矣

玫瑰
文共七小段,倒有『不得』十四处,『自觉遵守』二处,『禁止』一处。这哪里是『守则』,简直是十足的禁令了。其中『不得携带枪支弹药……』一条,在『治安管理』的法规中不是早有明文规定的吗,公园又何必特别加以强调?事实上,『不得』的事是枚举不尽的。譬如,公园里当然不允许偷盗抢劫、杀人放火,那么是否也要列入『守则』中呢?如此一瞥,那繁多的『不得』真扫了我们的游兴。



黄山飞来石 华致中 摄影

休息日,表弟的父母忽然带着小表弟来我们家,说他们今天有事要外出,不方便带孩子,想将表弟在我家“寄放”一天。爸妈爽快地答应了。爸妈把我叫来,让我好好照顾表弟,把“寄放”表弟的重任又“寄托”给了我。

表弟刚看到我时,咧开小嘴,一个劲地傻笑。我打量他,长得好胖啊,手和脚就像一节节鲜嫩的莲藕。他笑起来的时候,还有两个浅浅的小酒窝,好像我的小猪储钱罐。但我觉得,相比起来,表弟更可爱些,而小猪储钱罐则更实用些。我牵起他肉肉嘟嘟的小手,带他到我的小房间里玩。

表弟刚走到门口,我养的那只小母狗便叫了起来。他吓了一跳,

小手下意识地握紧我的手,躲到我的背后,另一只小手还使劲拉住我的衣角。我顿时有一种被信任的感觉,便一声喝住了我的小母狗。表弟这才跟在我身后,小心翼翼地走



黄山飞来石 华致中 摄影

进屋来。

表弟光临

郭亦凡

表弟刚进门还规规矩矩的,有一点羞涩,但没一会就原形毕露了。他开始在我的小床上翻来滚去,把我的枕头往天花板上砸,还把我的被子也扯来扯去。不得已,我只得将他两只小手抓住。他的两只手不顺从地扭来扭去,但最终没

在建军 80 周年的日子里,我应嘉定区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之邀,到徐行曹王小学给学生们讲亲历的战斗故事。炎炎夏日,几百名学生端坐在大厅里纹丝不动,鸦雀无声,孩子的认真,令我这个年过八旬的退伍老兵深受感动。

我是河北人。1941 年上中学时,遇到日寇下乡“扫荡”,目睹两个鬼子要强暴一位妇女,竟将她丈夫一枪打死,又把她抱着的婴儿用刺刀活活戳死。这血淋淋的惨状,在我心中埋下了刻骨的仇恨,第二年我就成了一名 17 岁的八路军战士,誓死要为人民报仇!在执行侦察和战斗任务时,我和战友们勤死过鬼子,击毙过鬼子。在 1944 年我跟鬼子刀对刀肉搏过两次,捅死两个鬼子鬼,自己也受了伤。在两次白刃战中,我们全队消灭了 70 多个日寇,我们也有许多战友受伤,有的献出了生命。

日本投降后,蒋介石不顾中国人民和平建国的意愿,又逼迫我们打了 3 年解放战争。在这 3 年的浴血奋战中,我的身边倒下了多少战友啊,他们为新中国的建立献出了年轻的生命!

如今,我们的国家走上了改革开放的康庄大道。我对孩子们说:我们要学习先烈的爱国精神,要有甘洒热血的英雄气概,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

散会后,一群十一二岁的学生向我问好,几个男生凑到我耳边说起了悄悄话。有的说,长大了要当兵,保卫祖国;有的说要学会科学种田。一个男生更是语出惊人:“我要做一块砖头,放在我们的血肉长城上!”还有一个男生从人群中挤到我面前,对我说:“周爷爷,我要先走了,要回家烧饭。爸妈在田里,奶奶生病,我长大想当医生,给穷人看病不收钱。”

孩子们的话令我非常欣慰。在这些孩子们身上,我看到了自己当年的影子:我和我的战友们在祖国面临重大危难的时刻立志报国的,现在的孩子们比我们幸福,他们正站在中华民族复兴的起跑线上。立下振兴中华的雄心壮志吧,当年的烽火少年祝愿你们——与伟大的祖国一同起飞!

能摆脱我。我拍了拍他的头,让他安静。他看不过我,就只得顺从了。过了一会儿,我发现他的小眼睛在屋里像雷达一样四处搜寻,最终定格在我的那包零食上。他认真地对我说:“姐姐,你要吃零食吧!我去拿。”我当然知道他的小心眼,故意逗他说:“姐姐不吃。”“那……那你不吃,我就吃了。”没想到他竟还有这一招,哎!失策,失策。接下来的时间里,他的嘴就从没停过。我真觉得不可思议,表弟的肚子简直像个小型冰箱呀!

这一天,我和小表弟就这样糊里糊涂地度过了,他吃着我的零食,我看着我电视。直到晚上表弟父母把他接走时,我才想起,我还不知道表弟的名字呢!



见媒体报道中有:“施申治新中国成立前曾担任海澄伪县政府文书、海澄及金门伪合作社指导员等职务……”这里的“伪”显然是指当时国民党的政府及组织。这样的称谓在“以阶级斗争为纲”的年代里已成定律,但现在仍这么称,是不妥当的。

什么是“伪”?“伪”有两义:一是假,如“假冒伪劣”;二是指非法的。对新中国成立

前即民国时期的各级政权组织、军队及其任职人员,我们应历史地看待问题,它(他)们既不是假的,也不是非法的。因为中华民国在历史上是存在的,民国政府或国民政府当时也得到国际承认,其各级政权与相关组织的产生和人事任免,也都通过一定的程序,既非假冒又不是非法,因此不应称之为“伪政府”、“伪合作社”和“伪x长”等。至于它(他)们过去干了些什么,那是另外一回事(如施申治当了间谍该惩处)。因此,上述报道中的“海澄伪县政府”,应为“海澄县国民政府”;“伪合作社”应为“合作社”。为了与新中国的新政权新组织新职务有所区别,也可用“旧政府”、“旧x长”,或冠上“国民党的”来表述。

当然有一种情况则必须冠以“伪”字,那就是在抗战时期投靠日寇、由日寇扶植的那些汉奸政权、组织、军队人员等,如伪满洲国、汪伪政权、伪军、伪x长等。这是因为它(他)们都是非法的。

改革开放后新编的地方志、新出版的政协文史资料中,都是用上上述原则正确处理“伪”字的。此事希望能引起所有文字写作者的注意。

灯草

凌大
旧时家乡农村,勤劳的农民除了养鸡还养鸭。鸭长大了,雄的卖钱,雌的生蛋,有时来了亲朋好友或逢年过节也会宰只鸭子改善生活。鸭子宰了,鸭毛舍不得丢弃,得留着用它来换灯草。解放前的苏北农村,除一部分人家使用洋油(煤油)灯外,大多数人家使用豆油灯。豆油灯的灯芯用的就是灯草。

灯草属灯心草科,系多年生沼泽草本。根状茎横走,密生须根。茎直立,簇生,圆柱形,高达一米,内充满乳白色髓。其茎可用以造纸、织席等;茎髓可点灯,俗称“灯草”。

用作灯芯的灯草长达二三尺,粗细如敬神烧的香,颜色呈乳白状,轻盈如泡沫塑料,柔软有弹性,用手一拽可扯断。小贩将三四十根灯草聚为一束,一端扎紧,数十束捆成一大捆,两大捆一肩挑着,常年穿乡走村叫唤“鸭毛换灯草”。农村贫困,农民手中无钱,只好拿出平时积聚的鸭毛与小贩的灯草以物换物。小贩则将换取的鸭毛卖给工厂加工成鸭绒。

凡读过古典小说《儒林外史》的人都知道,书中有个人物叫严监生,是个典型的守财奴。他在临终前已无气力言语,双眼却紧紧盯着燃烧的油灯,迟迟不肯咽气,并伸出两个手指。外人不知何故,其妻领会其意,即将灯芯的两根灯草减为一根,他见了立即永远地闭上了眼睛。这虽是小说中的情节,但当年许多人家也是如此“吝啬”的。因为点两根灯草费油,只点一根灯草省油。当然,点一根灯草正所谓“一灯如豆”,如此节约,足见农民生活的艰苦。

前些日子,约友携眷一起来到据称为国内四大温泉之首的南京汤山,在颐尚温泉度假村内“品尝”了一道美妙的“鱼汤”,至今依然回味无穷。

所谓“鱼汤”者,乃颐尚“花汤”、“养生汤”等 50 余种“洋洋大汤”中的一种生物温泉之“理疗汤”也。而所谓“品尝”,并非用嘴来吃,而是让肌肤在 37 摄氏度的天然泉水中与那些嗜食人体皮屑和毛孔排泄物的热带鲫鱼进行“接吻”,以达到美肤、洁体的功效。

我们进入“鱼汤”,汤内已有十余人在静静享受,大多眼观鼻、鼻观口、口观心,如老僧入定

般。于是不敢喧哗,选一空处,悄悄潜入水中。甫一坐定,来不及仔细观看水中情景,就觉脚底心、脚趾等处被什么东西快速“咬”了几下,先是微弱的针刺感,随即有麻感,末了终于忍不住痒痒大叫一声,站了起来。周遭先行泡在汤中的人,看到我家人的失态,不约而同哈哈大笑起来。

于是颇觉有些失态,我等又何惧这小小的“食人鱼”呢!再第二次入水。这回有了心理准备,看着一条条小鱼缓缓游来,小的

身体全部没入水中,让受“攻击”的面积扩大。

我身体的各部位立即遭遇了“密集性轰炸”。此时的感觉有如肢体被久压后产生的麻痒,实在无法用语言准确描述,“鱼汤”的“触享”确实称得上名不虚传。

待得上岸,我惊奇地发现,虽然身带鱼腥味,但皮肤似乎变嫩了,尤其是脚底、脚后跟、肘关节、膝盖等诸多陈皮堆积部位,竟然像换了一层新皮似的。难怪男女老少在此“舍身饲鱼”而乐此不疲呢。

汤山“鱼汤”,值得一品啊。

